

# 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撤销登记（备案）决定书送达公告

上海嘉福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、秦蛟龙：

根据秦蛟龙的申请，经调查，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决定撤销上海嘉福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于2009年07月08日设立登记的行政许可。现依法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（文号为：沪市监注崇撤登字〔2025〕30000001202505070007号），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视为送达。你（单位）可以在该决定内容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依法在6个月内直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12月5日